

集註傷寒論卷第六

仲景全書

漢長沙太守張仲景著

晉太醫令王叔和撰次

宋聊攝人成無己註解

宋祠部郎中林億校正

明虞山人趙開美校句
沈林全校

錢塘

張卿子參

辨太陰脉證并治第十

宋本脉上
有病字
宋板註合
三法方三
首

成本不得
上之上作
升

太陰之為病。腹滿而吐。食不下。自利益甚。時腹自痛。若下之。必胸下結。嘔

吐而食不下。下不得升者。自利益甚。時腹自痛。陰寒在內而為腹痛者。則為

常痛。此陽邪干裏。雖痛而亦不常痛。但時時腹自痛也。若下之。則陰邪留於

胸下。為結鞭。經曰。病發於陰而反下之。因作痞。

王三陽云。此風寒中於太陰經。非陽邪傳裏也。若陽邪傳裏。正當下之。何結

鞭之有。况痞字與鞭字。亦有分別。邪之初起。必先入經。而後入腑臟。此邪中

太陰經。其痞猶在上膈。非中臟腑之陰證也。當用辛甘之藥溫散之。則邪散

去而自和矣。今誤下之。則邪氣乘虛入胸膈間。作鞭耳。

黃仲理云。宜理中湯。陰經少有用桂枝者。如此證若肺浮。即用桂枝湯微汗



之若惡寒甚不已者非理中四逆不可

太陰中風四肢煩痛陽微陰澁而長者為欲愈

太陰脾也主營四末太陰中風四肢煩痛者風淫末疾也表邪少則微裏向

和則澁而長長者陽也陰病見陽脈則生以陰得陽則解故云欲愈

太陰病欲解時從亥至丑上

脾為陰土王於丑亥子向陽故云解時

太陰病脈浮者可發汗宜桂枝湯

經曰浮為在表沉為在裏太陰病脈浮者邪在經也故當汗散之

王宇泰云在太陽則脈浮無汗宜麻黃湯此脈浮當亦無汗而不言者謂陰

不得有汗不必言也不用麻黃而用桂枝者以陰病不當更發其陽也須識

無汗亦有用桂枝證

自利不渴者屬太陰以其藏有寒故也當溫之宜服四逆輩

自利而渴者屬少陰為寒在下焦自利不渴者屬太陰為寒在中焦與四逆

等湯以溫其臟

張兼善云經言輩字謂藥性同類惟輕重優劣不同耳四逆湯甘辛相合乃

成本向陽
作向王

一
宋板桂枝
湯方一桂

枝三兩去
皮芍藥三

兩甘草二
兩生姜三

兩切大棗
十二枚

擘右五味
以水七升

煮取三升
去滓溫服

一升須臾
啜熱稀粥

一升以助
藥力二

溫覆



南京中醫藥大學圖書館藏

成本
而作
三

四

宋板桂枝
加芍藥湯
方桂枝三
兩去皮芍
藥六兩乾
薑二兩炙
大棗十二
枚擘生薑
二兩切右
五味以水

大熱之劑。苟輕用之。恐有過度之失。所以仲景不為定擬也。莫若以理中
循而用之。至為穩當。

傷寒脈浮而緩。手足自溫者。繫在太陰。太陰當發身黃。若小便自利者。不能發黃。至七八日。雖暴煩下利。日十餘行。必自止。以脾家實。腐穢當去故也。

太陰病至七八日。大便鞭者。為太陰入府。傳於陽明也。今至七八日。暴煩下利。日十餘行。而利必自止。此以脾氣和。逐邪下泄。故雖

本太陽病。醫反下之。因而腹滿時痛者。屬太陰也。桂枝加芍藥湯主之。表邪未罷。醫下之。邪因乘虛。傳於太陰。裏氣不和。故腹滿時痛。與桂枝湯以

解表。加芍藥以和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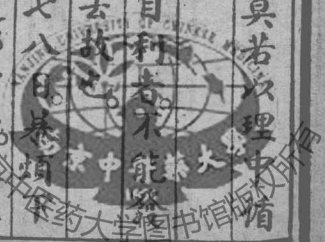
桂枝加芍藥湯方 (第八十三)

於桂枝湯方內。更加芍藥三兩。隨前共六兩。餘依桂枝湯法。

大實痛者。桂枝加大黃湯主之。

大實大滿。自可除下之。故加大黃。以下大實。

桂枝加大黃湯方 (第八十四)



七升煮取
三升去滓
湯分三服
本云桂枝
湯今加芍
藥

成季下大
實作除大
實

宋板大黃
一兩作大
黃二兩

宋板註下
利者先煎
芍藥二沸

宋板註合
二十三法

桂枝 三兩
去皮

大黃 一兩

芍藥 六兩

生薑 三兩
切

甘草 二兩
炙

大棗 十二
枚

右六味。以水七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婁氏云。用四逆輩。固所當然。復用桂枝大黃。夫大黃大寒。何為用于陰經。兼桂枝寒熱相雜。何也。曰。自利而渴者屬少陰。為寒在下焦。自利不渴者屬太陰。為寒在中焦。以四逆等湯溫其藏。此本經當用之藥也。其太陽病。反下之。表邪未解。乘虛傳於太陰。因而腹滿時痛。大實痛者。桂枝加芍藥。太黃為宜。

趙嗣真云。太陰腹滿證有三。有次第傳經之邪。有直入本經之邪。有下後內陷之邪。不可不辨。

太陰為病。脈弱。其人續自便利。設當行大黃芍藥者。宜減之。以其人胃氣弱。易動故也。

腹滿痛者。太陰病也。脈弱。其人續自便利。則邪雖在裏。未成大實。欲與大黃芍藥攻滿痛者。宜少與之。以胃氣尚弱。易為動利也。

辨少陰病脈證并治 (第十一)



原书缺页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o.com

陽陰獨。是屬少陰。內經曰。邪客少陰之絡。令人嗌痛。不可內食。少陰寒甚。是當咽痛而復吐利。

少陰病。欬而下利。讞語者。被火氣劫故也。小便必難。以強責少陰汗也。欬而下利。裏寒而亡津液也。反以火劫。強責少陰汗者。津液內竭。加大氣煩之。故讞語。小便難也。

少陰病。脈細沉數。病為在裏。不可發汗。

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沉者。為邪在經。可與麻黃附子細辛湯發汗。發汗少。陰病。脈細沉數。為病在裏。故不可發汗。

王三陽云。此無發熱證。故不可汗。

少陰病。脈微不可發汗。亡陽故也。陽已虛。尺脈弱濇者。復不可下之。

脈微為亡陽。表虛不可發汗。脈弱濇為亡陽。裏虛復不可下。

王三陽云。脈弱濇。濇者。陰也。濇為血少。乃亡陰也。故不可下。陽字誤。

少陰病。脈緊。至七八日。自下利。脈暴微。手足反溫。脈緊反去者。為欲解也。雖煩。下利必自愈。

少陰病。脈緊者。寒甚也。至七八日。傳經盡。欲解之時。自下利。脈暴微者。寒氣



宋板註至
一作足
成者無不
至者之者
字

得泄也。若陰寒勝正陽虛而泄者。則手足厥。而脈緊不去。今手足反溫。脈緊反去。知陽氣復。寒氣去。故為欲解。下利煩燥者逆。此正勝邪微。雖煩。下利必自

少陰病。下利。若利自止。惡寒而踈卧。手足溫者可治。

少陰病下利。惡寒踈卧。寒極而陰勝也。利自止。手足溫者。裏和陽氣得復也。為可治。

少陰病。惡寒而踈。時自煩。欲去衣被者可治。

惡寒而踈。陰寒甚也。時時自煩。欲去衣被。為陽氣得復。故云可治。

少陰中風。脈陽微陰浮者為欲愈。

少陰中風。陽脈當浮。而陽脈微者。表邪緩也。陰脈當沉。而陰脈浮者。裏氣和也。陽中有陰。陰中有陽。陰陽調和。故為欲愈。

少陰病。欲解時。從子至寅上。

陽生於子。子為一陽。丑為二陽。寅為三陽。少陰解於此者。陰得陽則解也。

少陰病。吐利。手足不逆冷。反發熱者。不死。脈不至者。灸少陰七壯。

經曰。少陰病。吐利躁煩。四逆者死。吐利。手足不厥冷者。則陽氣不衰。雖反發熱。不死。脈不至者。吐利暴虛也。灸少陰七壯。以通其脈。



南京中醫藥大學

宋板從目
出作從目
出者

為上二字
多成本無
之

成本難已
作難治

成本知死
作使知

少陰病。八九日。一身手足盡熱者。以熱在膀胱。必便血也。

膀胱。太陽也。少陰太陽為表裏。少陰病至八九日。寒邪變熱。復傳太陽。太陽

為諸陽主氣。熱在太陽。故一身手足盡熱。太陽經多血少氣。為熱所乘。則

散下行。必便血也。

少陰病。但厥無汗。而強發之。必動其血。未知從何道出。或從口鼻。或從目出。是

名下厥上竭。為難治。

但厥無汗。熱行於裏也。而強發汗。虛其經絡。熱乘經虛。迫血妄行。從虛而出。

或從口鼻。或從目出。諸厥者皆屬於下。但厥為下厥。血亡於上。為上厥下竭。

傷氣損血。邪甚正虛。故為難治。

王宇泰云。但厥無汗。熱入裏而外寒甚也。當溫之。而強發其汗。則衛寒甚而

汗不能出。必內傷其榮血而妄行也。

少陰病。惡寒身踈而利。手足逆冷者不治。

鍼經曰。多熱者易已。多寒者難已。此內外寒極。純陰無陽。故云不治。

少陰病。吐利躁煩。四逆者死。

吐利者。寒甚於裏。四逆者。寒甚於表。躁煩則陽氣欲絕。是知死矣。

宋板註一
作吐利而
躁逆者死

少陰病。下利止而頭眩。時時自胃者死。

下利止。則水穀竭。眩胃則陽氣脫。故死。

少陰病。四逆惡寒而身踈。脈不至。不煩而躁者死。

四逆惡寒而身踈。則寒甚。脈不至。則真氣絕。煩熱也。躁亂也。若煩躁之躁。從煩至躁。為熱來有漸。則猶可。不煩而躁。是氣欲脫而爭也。譬猶燈將滅而暴明。其能久乎。

少陰病。六七日。息高者死。

腎為生氣之源。呼吸之門。少陰病。六七日不愈。而息高者。生氣斷絕也。

少陰病。脈微細沉。但欲臥。汗出不煩。自欲吐。至五六日。自利。復煩燥。不得臥寐者死。

陰氣方盛。至五六日。傳經盡。陽氣得復則愈。反更自利煩躁。不得臥寐。則正氣弱。陽不能復。病勝藏。故死。

少陰病。始得之。反發熱。脈沉者。麻黃附子細辛湯主之。

少陰病。當無熱惡寒。反發熱者。邪在表也。雖脈沉。以始得。則邪氣未深。亦當溫劑發汗以散之。



麻黃附子細辛湯方 (第八十五)

麻黃 二兩 去節 味甘熱 細辛 二兩 味辛熱

附子 一枚 炮 去皮 破 八片 味辛熱

右三味。以水一斗。先煮麻黃。減二升。去上沫。內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

三服。

內經曰。寒淫於內。治以甘熱。佐以苦辛。以辛潤之。麻黃之甘。以解少陰之寒。

細辛附子之辛。以溫少陰之經。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麻黃附子甘草湯。微發汗。以二三日無裏證。故微發汗也。

二三日。邪未深也。既無吐利厥逆諸裏證。則可與麻黃附子甘草湯。微汗以

散之。

麻黃附子甘草湯 (第八十六)

麻黃 二兩 去節 甘草 二兩 炙 附子 一枚 炮 去皮

右三味。以水七升。先煮麻黃。一兩。沸去上沫。內諸藥。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

日三服。

麻黃甘草之甘。以散表寒。附子之辛。以溫寒氣。

宋板內藥
作內諸藥

或本寒氣
作總氣

二

一



宋板黃芩
一兩作黃
芩二兩
升板水五
升作水六

三

趙嗣真云。仲景發汗湯劑。各分輕重不同。至少陰發汗二湯。其第十證。以少陰本無熱。今發熱。故云反也。蓋發熱為邪在表而當汗。又兼脈沉。屬陰而當溫。故以附子溫經。麻黃散寒。而熱須汗解。故加細辛。是汗劑之重者。第二證。既無裏寒之可溫。又無裏熱之可下。未具所以用麻黃附子之義。則是脈亦沉。方可名曰少陰病。身亦發熱。方行發汗藥。又得之二三日。病尚淺。比之前證亦稍輕。故不重言脈證。而但曰微發汗。所以去細辛加甘草。是汗劑之輕者。

又云。四逆生附配乾姜。補中有發。二湯熟附配麻黃。發中有補。

少陰病。得之二三日以上。心中煩。不得卧。黃連阿膠湯主之。

脈經曰。風傷陽。寒傷陰。少陰受病。則得之於寒。二三日已上。寒極變熱之時。熱煩於內。心中煩。不得卧也。與黃連阿膠湯。扶陰散熱。

黃連阿膠湯方 (第八十七)

黃連

四兩 味甘 苦

黃芩

一兩 味甘 苦 寒

芍藥

二兩 味甘 酸 平

雞子黃

二枚 味甘 溫

阿膠

三兩 味甘 溫

右五味。以水五升。先煮三物。取二升。去滓。內膠烱盡。少冷。內雞子黃。攪令相得。



溫服七合。日三服。

陽有餘。以苦除之。黃芩黃連之苦。以除熱。陰不足。以甘補之。雞黃阿膠。甘以補血。酸收也。泄也。芍藥之酸。收陰氣而泄邪熱。

少陰病。得之一二日。口中和。其背惡寒者。當灸之。附子湯主之。

少陰客熱。則口燥舌乾而渴。口中和者。不苦不燥。是無熱也。背惡寒者。發於陰也。灸之。助陽消陰。與附子湯。

溫經散寒。

附子湯方 (第八十八)

附子 二枚 去皮 味辛熱

茯苓 三兩 味甘平 味

人參 二兩 味甘溫

白朮 四兩 味甘溫

芍藥 三兩 味甘平 味酸

右五味。以水八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一升。日三服。

辛以散之。附子之辛以散寒。甘以緩之。茯苓人參白朮之甘以補陽。酸以收之。芍藥之酸以扶陰。所以然者。偏陰偏陽則為病。火欲實。水當平之。不欲偏勝也。

王宇泰云。背惡寒者。陰寒氣盛。此條是也。又或陽氣內陷。有背微惡寒者。經

成本去皮
上有破八
片三字無
字



成本辛以散寒作腹滿

所謂傷寒無大熱。口燥渴心煩者。微惡寒。白虎加入參湯主之。是也。一為陰寒氣盛。一為陽氣內陷。當于口中潤燥辨之。

少陰病。身體痛。手足寒。骨節痛。脈沉者。附子湯主之。

少陰腎水而主骨節。身體疼痛。支冷脈沉者。寒成於陰也。身疼骨痛。若脈沉。手足熱。則可發汗。此手足寒脈沉。故當與附子湯溫經。

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桃花湯主之。

陽病下利便膿血者。協熱也。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下焦不約而裏寒也。與

桃花湯。固下散寒。

桃花湯方 (第八十九)

赤石脂 一斤一半全用 半篩末味甘溫 乾姜 一兩味 辛熱

粳米 一升味甘平

右三味。以水七升。煮米令熟。去滓。溫服。七合。內赤石脂末。方寸匕。日三服。若一服愈。餘勿服。

瀉可去脫。赤石脂之瀉以固腸胃。辛以散之。乾姜之辛以散裏寒。粳米之甘以補正氣。



宋板註用
前第六方
成本無痛
者之者字

宋板吳茱
萸湯方八
吳茱萸一
升人參二
兩生薑六
兩切
大棗
十二枚擘
右四味以
水七升煮
取二升去
滓溫服七
合日三服

少陰病。二三日。至四五日。腹痛。小便不利。下利不止。便膿血者。桃花湯主之。

二三日。以至四五日。寒邪入裏深也。腹痛者。裏寒也。小便不利者。冰炭別

也。下利不止。便膿血者。腸胃虛弱。下焦不固也。與桃花湯。固腸止利也。

吳氏云。凡下血便膿血。有陰陽冷熱之不同。古人云。見血無寒。又言血得

而行。此大槩之言也。

略曰。陽證內熱。則溢去鮮血。陰證內寒。則下紫黑如豚肝也。

少陰病。下利便膿血者。可刺。

下焦血氣留聚。腐化則為膿血。刺之以利下焦。宣通血氣。

少陰病。吐利。手足厥冷。煩燥欲死者。吳茱萸湯主之。

吐利。手足厥冷。則陰寒氣甚。煩燥欲死者。陽氣內爭。與吳茱萸湯。助陽散寒。

少陰病。下利咽痛。胸滿心煩者。豬膚湯主之。

少陰之脈。從腎上貫肝膈。入肺中。循喉嚨。其支別者。從肺出絡心。注胸中。邪

自陽經傳於少陰。陰虛客熱。下利咽痛。胸滿心煩也。與豬膚湯。調陰散熱。

豬膚湯方 (第九十)

豬膚一斤。味甘寒。



宋板相和相得作和今

十

傳字成本作博

右一味。以水一斗。煮取五升。去滓。加白蜜一升。白粉五合。熬香和相得。溫服。

豬。水畜也。其氣先入腎。少陰客熱。是以豬膚解之。加白蜜以潤燥除煩。白粉以益氣斷利。

少陰病。二三日。咽痛者。可與甘草湯。不差者。與桔梗湯。

陽邪傳於少陰。邪熱為咽痛。服甘草湯則差。若寒熱相傳為咽痛者。服甘草湯。若不差。與桔梗湯。以和少陰之氣。

甘草湯方 (第九十一)

甘草 二兩

右一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半。去滓。溫服七合。日二服。

桔梗湯 (第九十二)

桔梗 一兩 味甘 微溫
甘草 二兩 味甘 平

右二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溫再服。

桔梗辛溫以散寒。甘草味甘平以除熱。甘桔相合。以調寒熱。

少陰病。咽中傷。生瘡。不能語言。聲不出者。苦酒湯主之。

十一



成本使咽
中之下有
傷字

宋板錄作
環
成本無服
之二字

十二

熱傷於絡。則經絡乾燥。使咽中生瘡。不能言語。聲不出者。與苦酒湯。以解絡熱。愈咽瘡。

苦酒湯方（第九十三）

半夏

洗破如棗核大十四枚味辛溫

雞子

一枚去黃內上苦酒著雞子殼中甘微溫

右二味。內半夏着苦酒中。以雞子殼置刀環中。安火上。令三沸去滓。少少含之。不差。更作三劑服之。

辛以散之。半夏之辛以發聲音。甘以緩之。雞子之甘以緩咽痛。酸以收之。苦酒之酸。以斂咽瘡。

王宇泰云。按苦酒。本草注曰酸。而成氏復云。苦酒之酸。余則以為名義俱乖。安知酒之味苦者。不可以己咽痛耶。若嫌苦酒辛熱。則半夏湯更辛。况此味苦哉。下文發字。與斂字自相反。

少陰病。咽中痛。半夏散及湯主之。

甘草湯。主少陰客熱咽痛。桔梗湯。主少陰寒熱相搏。咽痛。半夏散及湯。主少陰客寒咽痛也。

半夏散及湯方（第九十四）



成本無葶
之一一字
宋板有十
夏有若不
嘗即服

十三

半夏

洗味
辛溫

桂枝

去皮味
辛熱

甘草

炙味甘平以
上各等分

乙上三味。各別搗篩。已合治之。白飲和服。方寸匕。日三服。若不能散服者。以
一升。取七沸。內散一兩方寸匕。更煎三沸。下火令小冷。少少嚙之。
內經曰。寒淫所勝。平以辛熱。佐以甘苦。半夏桂枝之辛。以散經寒。甘草之甘。
以緩正氣。

少陰病。下利。白通湯主之。

少陰主水。少陰客寒。不能制水。故自利也。白通湯溫裏散寒。

白通湯方 (第九十五)

葱白

四莖味
辛溫

乾姜

一兩味
辛熱

附子

一枚生用去皮
破八片味辛熱

右三味。以水三升。煮取一升。去滓。分溫再服。

內經曰。腎苦燥。急食辛以潤之。葱白之辛。以通陽氣。乾姜附子之辛。以散陰
寒。

張兼善云。白通湯。及白通加猪膽湯。真武湯。與通脈四逆湯。皆為少陰下利
而設。除用姜附相同。其餘之藥各異。何也。蓋少陰下利。寒氣已甚。非姜附則

成本白通
加猪胆汁
湯作白通
湯加猪胆
汁湯

